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
边疆话语丛书 策划 王族

长调：

胸腔里的苍穹

◎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

「长调」

◎ 张承志 等著

胸腔里的苍穹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长调:胸腔里的苍穹 / 张承志等著. —乌鲁木齐: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 2006.6

ISBN 7-80658-854-X

I. 长... II. 张... III. 蒙古族 - 民歌 - 研究 - 中国

IV. J607.2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21681 号

长调:胸腔里的苍穹

张承志 等著

出版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

地址 乌鲁木齐市西虹路 118 号

邮编 830000

印刷 新疆新华印刷厂

发行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

开本 880×1230 1/32 开

印张 5

字数 130 千字

版次 2006 年 6 月第 1 版

印次 200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册

ISBN 7-80658-854-X

定价:18.00 元

目录

认知：长调的身与翅

- 2/ 悠长的歌曲
- 5/ 马背上的民族
- 13/ 在火炉旁想起过去的时光
- 18/ 倾听歌之翼
- 24/ 歌者的生命之歌
- 37/ 最接近自然的声音

经典：长调及草原民歌五十七首

- 42/ 古歌七首
- 49/ 长调十七首
- 56/ 西蒙民歌十一首
- 59/ 东蒙民歌十七首
- 69/ 河套一首
- 69/ 哈尔沁一首
- 70/ 扎赛特一首
- 71/ 土默特一首
- 71/ 科尔沁民歌一首

漫游： 风吹草低见牛羊

74/ 成吉思汗：上帝之鞭

89/ 神示内蒙古

105/ 古歌

114/ 呜咽的马头

119/ 在元上都怀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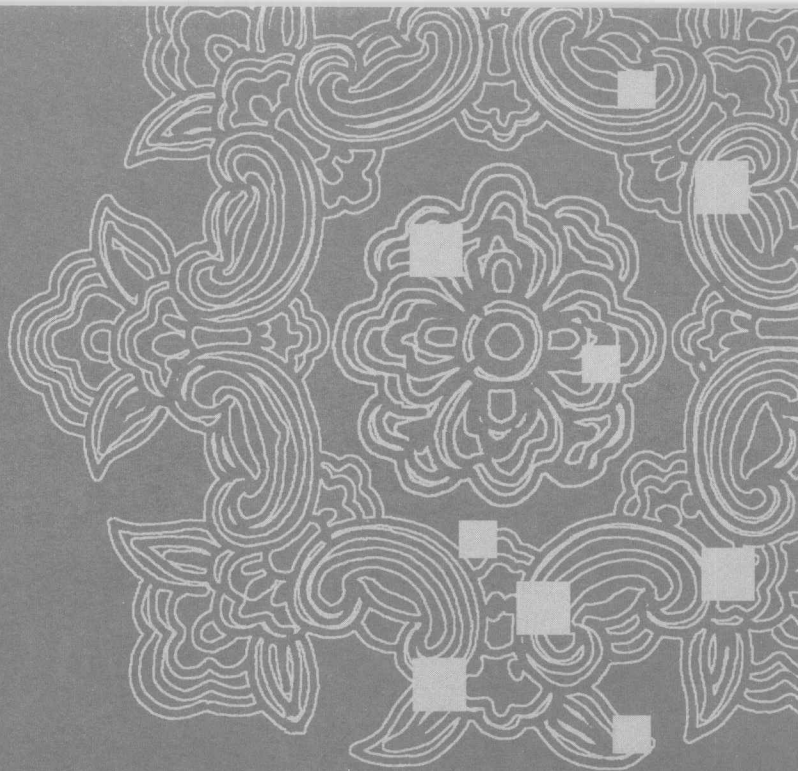
122/ 天启呼麦

135/ 神圣的蓝领带

139/ 科克盟科克

对话： 五年前与哈扎布的对话

150/ 五年前与哈扎布的对话



认知
| 长调的身与翅

■ 认知：

长调的身与翅 / 力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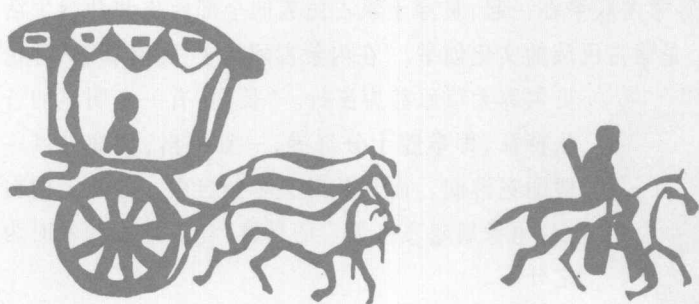
悠长的歌曲

骏马在草原上能跑多远，长调就有多长。

草原、骏马和长调，是蒙古人的三件宝。

在我的理解中，长调应该是蒙古族人的精神诗歌，也是草原的翅膀。由于它是从草原独特的文化背景中滋生出来的，所以它被人们吟出的时候，便像绵长而密集的马蹄从午夜穿过，直叩心灵。

敕勒川 阴山下
天似穹庐 笼盖四野
天苍苍 野茫茫
风吹草低见牛羊



长调，蒙语称“乌日听道”，意思是“悠长的歌曲”。长调是蒙古族人在草原上长久留传下来的自由歌谣，以游牧民族的生存景象为主要表现内容。历经时间的孕育之后，成为一方赤野天地的心灵展示，也成为神在草原上的自由呼吸。在长调盛行的地方，有这样一个说法：“儿童会走路便会骑马，会说话便会唱歌”。

在辽阔的草原上，当你听到远处悠长的歌声，那一定是有人在唱长调。你向发出歌声的地方望去，不一定能看见人，也不一定有马，但歌声却越来越远，像一把锋利的刀刺入了飘渺的烟尘之中。这时候你便觉得长调是人的另一种行走，它携带着人的肉身，犹如风一般掠过了草原。

听长调，我们从它激扬悠悦的曲调中似乎看见了它的身与翅。长调的身在草原上牢牢扎根，岿然不动，而它的翅在高空飞翔，影响和提升着人的心灵。真的已经走得很远了，据《马可·波罗游记》载，成吉思汗率兵征服欧亚时，蒙古长调曾作为军营歌曲，一路征战一路高歌，每当大战，士兵们高唱长调，士气便会大增。当大汗旋风掠过欧亚草原，长调便开始流传于亚、欧地区，至今仍有留存。

有人曾这样论述长调：“长调是牧民在放牧和传统节庆时歌唱的抒情性民歌载体。集中体现了蒙古族游牧文化的特色与特征，并与蒙古民族的语言、文学、历史、宗教、人生观、习俗、习

惯等紧密联系在一起,贯穿于蒙古民族的全部历史和社会生活中,是蒙古民族的文化创举。”在内蒙古阿拉善、锡林郭勒、呼伦

贝尔等大草原甚为流行。“长调”有一个明显的音乐特征,即歌腔十分舒展,一旦唱出,犹如劲风一般酣畅淋漓,而其节奏又十分自由,像天上的白云,也像展翅飞过天空的鸟群,让人的心胸顿时为之开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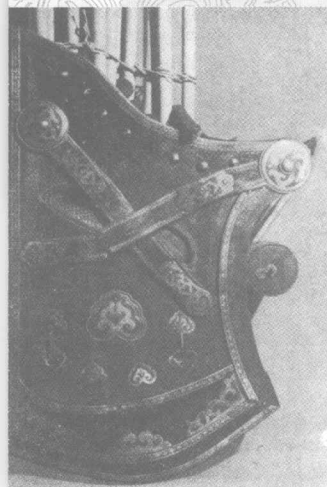
不论你从哪里来,是哪个民族,听一曲长调,你的血液都会顷刻间为之沸腾。我第一次在草原上听长调,一个脸膛红润的汉子开口唱第一句时,我立刻感到有一双大手攫住了我,在用力把我向一个辽远的地方推去。我震惊不已,真正体会到了灵魂出壳的悸痛和惊异。

◆箭筒

长调,这弥漫过草原的劲风,多么酷似人骨头里的血性,一经心灵之火点燃,便立刻响彻天际,让人有飞升之感。

长调有多种样式,一般为上、下两句结构。演唱时,把四句歌词分两遍唱完;长调犹如从大草原上生长起来的树,枝上挂满了草原的多种物质,所以长调的歌词内容大多以骏马、骆驼、羊群、蓝天、白云、水草为主,多有颂唱的意味;唱法以高亢、开阔的真声为主,并使用蒙古民歌中的“诺古拉”特殊润腔方法,使发声更悠扬,音调更韧长,更富有草原地域意味和外在的生命力。

据有人说,长调最能出效果的场面是:由一个人领唱长调主旋律,三五个人以潮尔,即波折音,类似颤音配合,会营造出特别肃穆、庄严的气氛。纵观长调,潮尔对其独特风格的形成起到了重要作用。听者站在距演唱者两三米的地方,会感到有一股声势浩大、辉煌壮丽的气势冲击过来,似乎要把人的身心穿透。听过《走马》的人,都会感到从音调中传递出的山洪倾泻之



气概。比如《走马》，很短，只有四句：

骑上轻快的红走马，
须把缰绳拉紧些，
要去的地方在天边，
不要泄气耐性些。

只可惜我在这里只能引用这首长调歌词，其实，它真正的力量在曲中。犹如一只鹰，词是它的目光，而只有曲才是它的翅膀。

长调响起，我们便倾听到了神的呼吸。

马背上的民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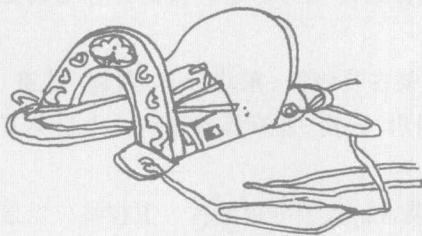
长调是是蒙古族人的另一册历史。

多少年了，蒙古族人吟唱着这精神中的诗，在草原上纵横驰骋，当他们纵马奔驰过黑夜，双肩披挂着清晨的露珠，便迎来了自草原一端升起的朝阳。

心能到达的地方，人和马就一定能到达。

蒙古族人把草原当家，在草原上创立了现实神话。

“蒙古”一词的记载始见于《旧唐书》，最初称“蒙兀室韦”，后又有“蒙骨”、“盟古”、“蒙古里”等多种称呼。“蒙古”一词源于蒙古中部的部落名称，后来随着蒙古诸部的统一，由部落名



◆马鞍子



◆奶桶

称发展成民族名称。另还有两种说法,一为“蒙古”的原意是“天族”,二为“永恒的部落”。

蒙古族的族源大约始于公元7世纪的唐朝望建河(今额尔古纳河南岸)的一个部落,与中国北方的匈奴、东胡、鲜卑、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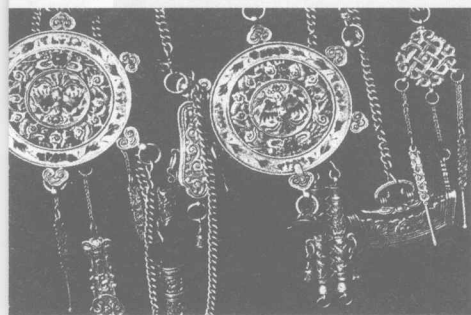
丹、室韦有密切的渊源关系。公元840年,回鹘汗国崩溃后,这个部落的大部分向西迁移至不儿罕山(今蒙古大肯特山)一带,发展繁衍为许多部落,各有名号。辽金时期,多以“鞑靼”或“阻卜”泛称蒙古草原各部。

成吉思汗(本名铁木真)是蒙古族人心目中的神,公元13世纪初,他

连续击败蒙古纷争部落,统一蒙古。公元1206年,他在斡海河畔举行大聚会,建大蒙古国,他被推戴为蒙古大汗,号成吉思汗。大蒙古国随即统一了中国北方,此后在成吉思汗的率领下,不断西征,先后建立了钦察、察合台、窝阔台、伊儿四个汗国。打通了亚洲和欧洲的陆路交通线,促进了东西方文化和经济的交流。之后,忽必烈建立元朝(1271~1368年)并统一全国,确立了中国的版图,巩固和发展了我们多民族的国家。到了明代,蒙古族分为“鞑靼”和“瓦剌”两大部分。清代在蒙古族地区建立“盟旗制度”,编旗设置总管制度加以统治。几百年来,蒙古族一直坚持着典型的“逐水草而居”的游牧生活。中国西部的大部分草原都留下了蒙古族游牧的足迹,人们赞称他们是“草原骄子”。

蒙古族主要分布在内蒙古自治区、东北三省、新疆、甘肃、青海、宁夏、河北、河南、四川、云南、北京等省市。人口共有581.39万人。

蒙古语属阿尔泰语系蒙古语族。分内蒙古、卫拉特、巴尔虎—布里亚特三种方言。现在通用的文字,是13世纪初以回鹘



◆首饰

字母创制,经过本民族多次改革逐渐形成了今天的蒙古文。忽必烈时期,曾创制“八思巴文”。17世纪中叶,喇嘛僧人咱雅班第达为准确表达卫拉特方言的语音,改变通用的蒙古文字,制成一种叫作“托忒”的蒙古文。目前,托忒蒙古文在新疆等地的蒙古族中通用,与内蒙古等地通用的胡都木蒙古文并用。

在蒙古族人居住或放牧的地方,经常能看到蒙古包。蒙古包是满族对蒙古族牧民住房的称呼。“包”,满语是“家”、“屋”的意思。

马奶酒、手扒肉、烤羊肉是他们日常生活中最喜欢的饮料、食品和待客佳肴。草原牧人表达对客人敬重和爱戴的方式是斟酒敬客,做手扒肉。当你踏上草原,走进蒙古包后,热情好客的蒙古人便会将美酒斟在银碗或金杯中,托着长长的哈达,唱起动人的敬酒歌,缓缓献到你面前。这时,客人则接住酒,能饮则饮完,不能饮则饮少许将酒归还主人。

蒙古族在历史、文学、语言、医学、天文、地理等方面都比较发达,长篇史诗《江格尔》最负盛名,是中华民族三大史诗之一。



◆祈祷 卓娅 作

这部史诗气势恢弘，格调激昂，充满了英雄主义和理想主义的色彩。创作于13世纪的《蒙古秘史》，是古代蒙古族的一部历史文献、文学名著，它对于后世的蒙古族历史、文学和语言学著作都产生了深刻的影响。

蒙古族早期信仰萨满教，元代以后大都改信喇嘛教格鲁派（即黄教）。对这一教派的信仰，他们一直坚持到了现在。

其实，追溯历史是枯燥的。

如果把历史不要捧得那么高，来个挑轻拣重，也许还能找到一些有意思的事。现在我写着蒙古族，但心里却一直想着这个民族与狼的关系。真正与狼接近，而且和狼发生过亲密关系的，是蒙古族作为游牧民的祖先，他们从狼身上学到了最基本的生存方法，而且充分应用到了逐水草而居的生活中，所以，他们的生存方式更接近自然规律。



◆女人与蝶 卓娅 作

蒙古族自认为祖先是狼，自己是狼的后代。翻开史书，可以看到这个民族和狼有着密切的关系。其实蒙古族的历史非常清晰，顺着史料回溯，几乎可以触摸到她的起始。按史学家的说法，蒙古族的先祖与匈奴、鲜卑有关，那么细细算来，这个民族先祖自公元前就活跃在西域。有意思的是，他们曾和狼之间有过血肉般的关系。

昆莫，匈奴西边小国也。匈奴攻杀其父，而昆莫生，弃于野，乌赚肉蜚其上，狼往乳之。单于怪，以为神，而收长子。及壮，使将兵，数有功。单于复以其父之民予昆莫，令长守于西域……单于死，昆莫乃率其众，远徙



◆奶桶

中立，不肯朝会匈奴。匈奴遣奇兵击不胜，以为神，而远之。

——《史记·大宛传》

鸟儿和狼将昆莫喂大，这本来就是一件神奇的事情。而更神奇的是，从此他的体内似乎被注入了狼的凶猛力量，与匈奴数次交锋均获大胜，让匈奴“以为神，而远之。”神奇的东西往往就是这样，将不可能变成可能，并酝酿出奇异的事实。

昆莫这样一个人，几乎已接近了神话，他身上的神奇力量，以及那种神奇力量的具体反应，使他成了那个时代和地域的现实神话。但他又是一个有史可查，在历史上真正出现过的人，所以，怀念这样一位神奇人物，有利于让我们坚信人身上确实有无尽的力量源泉。

既然说到了蒙古族乃匈奴的后代，不妨也说说匈奴与狼更密切的关系。相比较而言，匈奴在行为和精神上将狼性体现得更突出，他们将狼的叫声用作冲锋前的呐喊，让人们以为有



◆鞍配



铺天盖地的狼群从山林中突然冲了出来；他们的旗帜上绣有逼真的狼头，风一吹，像是真狼在欢呼雀跃。他们中的人死了，所有的人集合在一起为他举行隆重的葬礼，在他坟前摆上很多石头，证明他生前曾杀死过很多敌人，然后用刀子把脸划破，让血和泪一起流出来，他们认为这是对死者最好的纪念方式。在史书中，匈奴也曾和狼之间发生过有意思的事。

匈奴单于生二女，姿容甚美，国人皆以为神。单于曰，吾有此女，安可配人，将以与天。乃于国北无人之地筑高台，置二女其上。曰，请天自迎之……复一年，乃有一老狼昼夜守台嗥呼，因采穿台下为空穴，经时不去。其小女曰，吾父处我于此，欲以与天，而今狼来，或是神物，天使之然。将下就之。

其姐大惊曰，此是畜生，无乃辱父母也。妹不从，下为狼妻，而产子。后遂滋繁成国。故其人好引声长歌，又似狼嚎。

——《魏书·高车列传》

这个故事就更神奇了，匈奴单于（首领）将两个女儿放到无人之地，是要献给天的。单于此举，也无不显示出一种狼性。但我总觉得这里面有他作为一个父亲的隐秘心思，他是不是想让她们的身骨在孤苦的环境中变得更坚硬一些呢？但不管怎样，属于小女儿生命的狼出现了，小女儿觉得狼是神物，便与狼结合，成为狼妻，之后产子，“遂滋繁成国”。单于的这个女儿身上有

魔幻色彩,让人觉得她是一个巫女,她的行为,更是接近神。尤其是她为自己的命运做出决定并付诸于实际行动时,她说的话,犹如骨骼扭动时发出的“叭叭”声响,让人对她肃然起敬。

狼图腾,是一种真正意义上的精神引领,匈奴、突厥和蒙古,这三个崇拜狼的民族,曾对世界的震撼是多么让人心潮澎湃,他们像旋风一样掠过草原,直捣目标的心脏。而在草原上,狼和他们相互依存,从某种意义上而言,狼成了草原人的宿命,他们活着就是像狼一样与命运做斗争,死后以毡裹起尸体,用牛车送到山上让狼吃掉,他们认为,一个人在死后三天内如果没有被狼吃掉,他的灵魂就不能上天,就不会有来世。

历史上的蒙古人,其行为势不可挡,以极其潇洒的身姿书写了一个民族的神话。成吉思汗发挥大兵团作战的优势,六度阿山(今阿尔泰山),征服欧亚,让世界惊呼:“上帝之鞭出现了”。勒内·格鲁塞在《草原帝国》中说:“蒙古牧民在干旱的岁月里越过



◆阳光下 卓娅 作

一个又一个干涸的水沟，冒险穿过荒芜的草原，来到耕地边缘，在北其里（河北）或河中地区的大门边，吃惊地凝视着定居文明的奇迹：成熟的庄稼、堆满粮食的村庄和豪华的城镇。这一奇迹，或者说，它的秘密——维持人类的繁荣所需要的辛勤劳动——是匈奴人所不能理解的。如果他受到蛊惑，他就会像他的图腾“狼”一样，在雪天潜入农庄，窥视着竹篱笆内的猎物。他还怀有闯进篱笆、进行掳掠和带着战利品逃跑的古老的冲动。

阿提拉、成吉思汗和帖木儿，他们的名字广为人知。西方的编年史家和中国的或者波斯的编年史家们对他们的叙述使他们名扬四海。这些伟大的野蛮人闯入了发达的历史文明地区，几年之内，他们使罗马、伊朗或者中国夷为废墟。他们的到来、动机及消失似乎都是极难解释的，以致使今天的历史学家们还倾向于古代著名作家们的结论，视他们为上帝之鞭，他们是被派来惩罚古代文明的。”

无需再举例了，历史是一部大书，也是一个精神粮仓——他年之史，今日之志。接近历史的好处就在这里，我们被历史激活，获取精神的依靠，内心变得更加美好。



◆ 烟袋

我曾在另一篇文章中说过，“历史对时间有复仇心理”。所谓历史，其实就是事件在特定时间内的完成，在完成的过程中，事件被时间彻底掠夺了，而完成之后，时间又让它彻底结束了。所以，历史是不甘心的，有时候历史再现，其实就是一种复仇表现。在新疆这样一种地域中，我们完全有理由相信，一些古老的、隐秘的东西在暗暗影响着，我们激动的时候，是这块地域隐秘的大手抓住了我们，命令我们舞蹈；我们平静的时候，